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18 年 5 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本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项目			
建设单位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袁圆	联系人	袁圆	
通讯地址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			
联系电话	15033700323	传真		邮政编码 073000
建设地点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21 水泥制品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3200	绿化面积(平方米)		
总投资(万元)	52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1.92%
评价经费(万元)		预期投产日期		

工程内容及规模：

根据定州市留早镇人民政府申请，将其辖区内企业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暂时作为拟入统企业进行培育。该公司位于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投资 520 万元。该企业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已交罚款（罚款单见附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17）第 682 号），该项目应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令 44 号）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属于“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50、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混凝土加工-全部”，应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委托河北星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委托书见附件）。我单位接受委托后，立即组织工程技术人员对该项目厂址及周围环境进行了详细踏勘，并收集资料，在此基础上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等有关规定，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1、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项目；

(2) 建设单位: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3) 建设性质: 补办;

(4) 建设地点: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 厂址所在区域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36'15.35", 东经 115°7'49.59";

(5) 占地面积: 总占地面积 3200m²;

(6) 项目投资: 总投资 520 万元, 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 占总投资的 1.92%;

(7) 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 项目新建 1 条预拌混凝土生产线及 1 条水泥板生产线, 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及 2 万米水泥板。

2、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总占地面积 3200m², 建筑面积 2512m², 主要建(构)筑物见表 1。

表 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占地面积 (m ²)	建筑面积 (m ²)	结构形式
1	混凝土搅拌楼	32	32	钢结构
2	水泥板搅拌楼	32	32	钢结构
3	砂石原料库	1800	1800	钢结构
4	砂石配料区	500	500	钢结构
5	综合楼	64	128	砖混, 包括办公室、临时休息室、机修车间、实验室以及杂物间
6	磅房	20	20	砖混
7	合计	2448	2512	--

3、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详见表 2。

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	备注
混凝土生产设备			
1	水泥筒仓	2	180t
2	粉煤灰筒仓	1	100t
3	矿粉筒仓	1	100t
4	外加剂箱	1	15t
5	螺旋给料机	4	219×9
6	搅拌机	1	/
7	铲车	2	/

续表 2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台(套)	备注
水泥板生产设备			
8	水泥筒仓	2	180t
9	粉煤灰筒仓	1	100t
10	矿粉筒仓	1	100t
11	外添加剂箱	1	15t
12	搅拌机	1	/
13	打板机	1	/
14	龙门架	1	/

4、主要原辅材料

本项目主要生产原料为石子、砂、水泥、粉煤灰、矿粉、外添加剂，各原料均满足《混凝土质量控制标准》(GB50164-2011)要求。主要生产原材料消耗情况见表3。

表3 项目主要原料消耗情况一览表

序号	名称	消耗量	单位
混凝土			
1	水泥	14000	t/a
2	石子	9730	t/a
3	砂子	9425	t/a
4	矿粉	6150	t/a
5	粉煤灰	8200	t/a
6	外添加剂	495	t/a
水泥板			
7	水泥	2000	t/a
8	砂子	400	t/a
9	矿粉	200	t/a
10	粉煤灰	200	t/a
11	外添加剂	40	t/a
12	合计	50840	t/a

5、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16人，一班工作制，每班8h，年有效工作天数270天。

6、公用工程

(1) 供电：本项目用电来源于定州市留早镇供电所，年耗电量9万kW·h，能够满足生产、生活用电需求。

(2) 供热：本项目冬季生产用热由电加热，办公采暖采用电取暖，不设燃煤锅炉。

(3) 给排水:

①给水

本项目用水由西同房村供水管网提供, 总用水量为 $31.42\text{m}^3/\text{d}$, 其中新鲜水用量为 $29.92\text{m}^3/\text{d}$, 主要包括车辆、搅拌机、混凝土作业区清洗用水量 $0.18\text{m}^3/\text{d}$, 混凝土搅拌用水量为 $28.9\text{m}^3/\text{d}$, 水泥板生产用水量为 $0.2\text{m}^3/\text{d}$, 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0.64\text{m}^3/\text{d}$ 。循环用水量为 $1.5\text{m}^3/\text{d}$, 循环用水为搅拌机清洗水、车辆清洗及混凝土作业区清洗水经沉淀池处理后的上清液, 回用于冲洗工序。

项目用水定额及新鲜水用量情况见表 4。

表 4 本项目用水定额及新鲜水用量一览表 单位: m^3/d

用水类别	用水定额	用水量			用水定额来源	备注
		总用水量	新鲜水	循环用水		
职工生活用水	40L/人 d	0.64	0.64	0	《河北省用水定额》(DB13/T 1161.3-2016)	劳动定员 16 人
清洗用水	车辆清洗用水	40L/辆 次	0.4	0.18	《河北省用水定额 生活用水》(DB13/T1161.3-2016) 表 1 生活用水定额-其他未列明的服务-洗车-大型车	每天车辆周转 10 次计算
	搅拌机清洗用水	2.5 m^3/d 罐	1.25		每次每台搅拌机冲洗水按 2.5m^3 计算	1 台搅拌机, 平均每 2 天冲洗 1 次
	混凝土作业区清洗用水	1L/ $\text{m}^2 \text{ d}$	0.03		参照原《河北省用水定额》(试行) 表 2-1 生活用水定额-浇洒道路和场地	作业区面积按照 32m^2
混凝土搅拌用水	0.26 m^3/m^3	28.9	28.9	0	参照《河北省用水定额 工业用水》(DB13/T1161.2-2016) 表 1 工业用水定额-水泥及石膏制品制造行业-砼构件	年产 30000 m^3
水泥板生产用水	0.2 m^3/d	0.2	0.2	0	参照《河北省用水定额 工业用水》(DB13/T1161.2-2016) 表 1 工业用水定额-水泥及石膏制品制造行业-砼构件	/
合计	--	31.42	29.92	1.5	年工作 270 天, 全年新鲜水用量 8078.4m^3	

②排水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来源于搅拌机清洗、车辆清洗和混凝土作业区的清洗, 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 对砂石进行回收再利用, 上清液回用于冲洗, 不外排。本项目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 产生量为 $0.51\text{m}^3/\text{d}$, 水质成分较简单, 用于泼洒厂区抑尘, 项目

设置防渗旱厕，定期由附近农户清掏用于肥田，不外排。

③给排水平衡

项目给排水平衡见图 1。水量平衡表见表 5。

表 5 本项目水量平衡一览表 单位: m³/d

序号	用水单元	总水量	新水	循环用水量	进入产品量	损失水量	回用水量	废水量	排放去向
1	混凝土拌合工序	28.9	28.9	0	28.9	0	0	0	--
2	水泥板生产工序	0.2	0.2	0	0.2	0	0	0	--
3	搅拌机、车辆、混凝土作业区清洗	1.68	0.18	1.5	0	0.18	1.5	0	经沉淀池处理，对砂石进行回收再利用，上清液回用于冲洗，不外排
4	职工生活	0.64	0.64	0	0	0.13	0	0.51	泼洒厂区地面抑尘
	小计	31.42	29.92	1.5	29.1	0.31	1.5	0.51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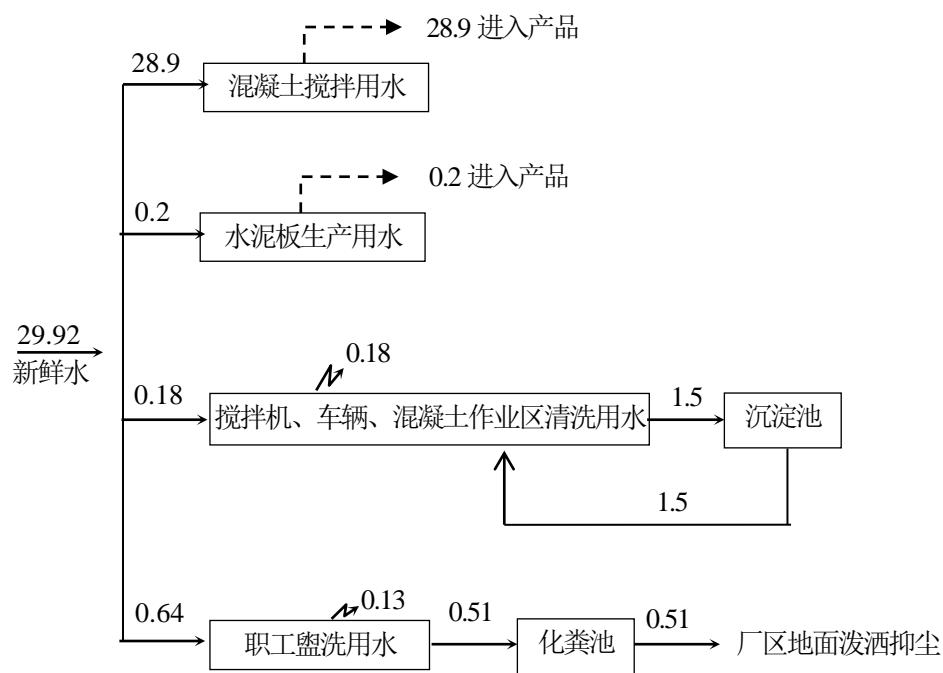


图 1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³/d

7、厂区平面布置

项目的建筑物由北向南依次为砂石原料库、砂石配料区、混凝土搅拌楼、综合楼及停车场、水泥板搅拌车间以及水泥板晾干区，项目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3。

8、厂址选择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厂址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项目各工序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

制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可行。

9、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不在《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限制类与淘汰类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概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理位置

定州市地处于北纬 $38^{\circ}14'$ 至 $38^{\circ}40'$ ，东经 $114^{\circ}48'$ 至 $115^{\circ}15'$ 之间，太行山东麓，华北平原西缘，河北省中部偏西，平均海拔 43.6m。定州位于保定和石家庄之间，市区距北京 196km，距天津 220km，距石家庄 68km，距保定 56km，距河北国际机场 38km，距黄骅港 165km。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深高速公路南北纵贯，朔黄铁路横穿东西。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厂址所在区域中心地理坐标为北纬 $38^{\circ}36'15.35''$ ，东经 $115^{\circ}7'49.59''$ ，项目北侧、南侧、西侧均为农田，东侧隔路为农田。项目北侧 180m 处为西同房村，西侧 420m 处为东南合村，东南侧 900m 处为南同房村。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见附图 2。

2、地形地貌

定州市属华北冲积平原，地势平坦，自西北向东南倾斜，地面坡降 1.4/1000~0.7/1000，西北地面标高一般在 61.40~71.40m，东南一般在 33.20~36.70m。

据项目地质勘察结果表明，厂址地基土除地表分布一层厚度不等的近代人工填土和植物层外，其下依次为第四系全新统冲积的粘性土及砂类土、第四系上更新统冲积的粘性土及砂类土。人工填土厚度在 0.2~2.5m，植物层在 0.2~0.7m，以下为 I 级非自重湿陷性亚粘土、轻亚粘土等，地耐力为 $18t/m^2$ ~ $22t/m^2$ 。

3、气象气候

定州市属暖温带半干旱季风气候区，春季干燥多风，夏季炎热多雨，秋季天高气爽，冬季寒冷少雪，四季分明，根据气候、气象部门记载，该区域多年气象要素见表 6。

表 6 区域多年气象要素一览表

项目	单位	数值
多年平均气温	℃	13.3
多年平均气压	hpa	1010.1
多年平均降雨量	Mm	372.3
多年最大降雨量	Mm	1218.8
多年最小降雨量	Mm	214.7
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	63.0
多年平均蒸发量	Mm	1710.7
多年平均风速	m/s	2.18
多年最大风速	m/s	21.7
主导风向	年	ENE
	春季	NNW
	夏季	ENE
	秋季	S
	冬季	W

4、地表水

定州市境内的地表水系属于大清河水系南支，主要包括唐河、沙河、孟良河，均为季节性河流。

①唐河

唐河发源于山西省浑源县东龙咀村，经灵邱县入河北省流经涞源县，至唐县钓鱼台村入定州市境内，经西潘村、西阪村、东阪村、齐连屯村、过京广铁路，经唐城村、北李庄村至泉邱村出境入望都县。在定州市境内长 42.9km，流域面积 302.5km²。

②孟良河

孟良河发源于曲阳县西北孔山的曲道溪。由东沿里村入定州市境内，经大寺头村、大杨庄、西五庄，穿京广铁路至沟里村，东南流经韩家洼村、纸房头村、东朱谷村、石板村、刘良庄等，至西柴里村出定州市。在定州市境内长 38km，流域面积 165km²。

③沙河

沙河发源于山西省繁峙县东北白坡头村，经阜平县、曲阳县、新乐市入定州市大吴村，在东西张谦村分为南北两支，北支为主流，于安国市大李庄南两支合流，至军洗村以下称渚龙河，下经博野县、蠡县、高阳县入白洋淀。在定州市境内长 26.4km，流域面积 105.5km²。

同时区域内有一农业灌溉管道-王快干渠，从孟良河引水，由定州市明月店镇沟里村向东流经韩家洼村、八角郎村、南关村、尹家庄村、东堤村、东旺村，全长 24.6km，

现状作为定州市排洪及灌溉河渠，主要接纳当地居民生活废水，水质较差。

本项目南距唐河 4.6km，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对砂石进行回收再利用，上清液回用于冲洗，不外排。本项目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水质成分较简单，用于泼洒厂区抑尘，项目设置防渗旱厕，定期由附近农户清掏用于肥田，不外排，不会对区域地表水环境造成污染影响。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定州市总面积为 1283km^2 ，下辖 25 个乡镇。2015 年末，定州市全市人口为 124.4 万人，平均人口密度为 $969 \text{ 人}/\text{km}^2$ 。

经过近几年的发展，定州市已发展成为以机械、医药、纺织、建材、食品、化工、六大支柱产业。形成了铸造轧钢、钢网编织、体育用品、纺织加工等十大优势产业。2015 年定州市生产总值约 300 亿元。

2、交通

定州位于京津之翼、保石之间，京广铁路、107 国道、京深高速公路纵贯南北，朔黄铁路横穿东西，市区距北京 196km，距天津 220km，距石家庄河北国际机场 38km，距黄骅港 165km，已成为华北地区重要的交通枢纽。

本项目东侧为村路，交通运输便利。

3、文物保护

定州市名胜古迹丰富，市内文物保护单位有孔庙、考棚、开元寺塔、慕容陵、东坡槐、白果树等 8 处国家和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均位于定州市城区内。

定州市唐河产业园区内所涉及的文物保护单位有：赵村镇赵村遗址、西甘德遗址、北庄子遗址、西南佐 M126、M127 号汉墓、北城区北庄子 M150-0M155 号汉墓。共计 3 处遗址，8 处汉墓。

经现场踏勘，本项目建设范围内不涉及文物保护单位，且不在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范围内。

4、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环境功能区划分要求，本项目所在区域属《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类区；地下水属《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区；声环境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区。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所在区域水质较好，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标准。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本项目四周厂界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180m处，据现场踏勘调查，项目评价区域内无国家、风景名胜区及自然保护区、集中式生活饮用水源地及其他需要特别保护的敏感目标，确定大气评价范围内居民作为大气环境保护目标，将项目厂界200m范围内西同房村作为声环境保护目标；项目周围地下水区域为地下水保护目标，本项目根据项目特点及周围环境特征，确定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见表7。

表7 环境保护目标及保护级别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	相对本项目方位	距项目距离（m）	保护对象	保护级别	保护目的
大气环境	西同房村	N	180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不改变区域大气环境质量功能
	东南合村	W	420	居民		
	南同房村	SE	900	居民		
地下水	区域地下水	/	/	/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III类水质	不会对区域地下水环境产生污染影响
声环境	西同房村	N	180	居民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	不改变区域声环境质量功能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1、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p> <p>2、地下水环境：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类标准。</p> <p>3、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标准。</p> <p>环境质量标准值表见8。</p>					
	环境要素	执行标准及类别	项目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级	PM ₁₀	24 小时平均	μg/m ³	150	
			24 小时平均		75	
		SO ₂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地下水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III类	pH		无量纲	6.5~8.5	
		总硬度		mg/L	450	
		溶解性总固体			1000	
		耗氧量			3.0	
		氨氮			0.50	
		硝酸盐			20.0	
		亚硝酸盐			1.00	
	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2类区	Leq	昼间	dB(A)	60	
			夜间		50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p>1、废气：颗粒物无组织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搅拌楼颗粒物、筒仓顶除尘器出口颗粒物排放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标准要求。</p> <p>2、噪声：营运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p> <p>3、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中相关要求，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告（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第36号）中相关规定。</p> <p>污染物排放标准值见表9。</p>																								
	表9 污染物排放标准一览表																								
总 量 控 制 指 标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污染物类别</th> <th rowspan="2">执行标准及类别</th> <th colspan="2" rowspan="2">污染物名称</th> <th colspan="2">标准值</th> </tr> <tr> <th>单位</th> <th>数值</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废气</td> <td rowspan="2">《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表2排放限值要求</td> <td rowspan="2">颗粒物</td> <td>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td> <td rowspan="2">mg/m³</td> <td>10</td> </tr> <tr> <td>无组织排放限值</td> <td>0.5</td> </tr> <tr> <td rowspan="2">噪声</td> <td rowspan="2">《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td> <td rowspan="2">Leq</td> <td>昼间</td> <td rowspan="2">dB(A)</td> <td>60</td> </tr> <tr> <td>夜间</td> <td>5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类别	执行标准及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废气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表2排放限值要求	颗粒物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mg/m ³	10	无组织排放限值	0.5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Leq	昼间	dB(A)	60	夜间	50
	污染物类别					执行标准及类别	污染物名称		标准值																
单位		数值																							
废气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表2排放限值要求	颗粒物	水泥仓及其他通风生产设备	mg/m ³	10																				
			无组织排放限值		0.5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Leq	昼间	dB(A)	60																				
			夜间		50																				

建设工程项目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混凝土生产工序

混凝土生产工序主要包括物料入场、配料、搅拌生产、运送，为物理混合，无化学反应。

（1）物料入场

项目生产所需物料均需外购，其中石子、砂存储于密闭原料库内，水泥、粉煤灰、矿粉采用密闭的罐车运输到厂区，用输灰管将罐车的出料口与筒仓的进料口连接，采用压缩空气将罐车中的原料运输到原料筒仓中储存；外添加剂储存在外添加剂箱内。

（2）配料

生产时首先将各种原料进行计量配送，然后进行重量配料，之后进行强制配料，强制配料过程采用电脑控制，从而保证混凝土的品质。本项目砂、石料由装载机在原料库内装入配料斗，配料斗设三面围挡，一面软帘，并以封闭带式输送机输送方式完成砂、石料的传输；水泥、粉煤灰、矿粉等辅以螺旋机给料；外添加剂溶液和搅拌用水采用泵供给。

（3）搅拌生产

原料按比例配比好后，在搅拌机的搅拌作用下，生产出所需的商品混凝土。搅拌位于封闭的搅拌楼中进行。

（4）运送

混凝土的运送是由密闭的专业混凝土运输车辆完成。

项目混凝土运输车辆在每次运输结束后都要到设置在厂区的清洗区进行清洗；作业区和混凝土搅拌机定期进行清洗，产生的清洗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处理后回用于清洗工序。

项目砂、石原料外购后存储在密闭的原料库内，在堆存转运过程中会产生无组织粉尘(G_1)；水泥、粉煤灰、矿粉在通过空压机气力输送装置打入筒仓过程中会产生粉尘(G_2)，经仓顶设置的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排气口距地面 15m）；搅拌过程会产生粉尘(G_3)，搅拌楼全密闭，粉尘由顶部设除尘器收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 15m）；进出厂区的车辆也会产生扬尘(G_4)。生产过程中设备运行产生的设备噪声（ $N_1\sim N_5$ ）；车辆运输产生的交通噪声(N_6)。固体废物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S_1)、

沉淀池产生的沉淀物(S_2)以及职工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S_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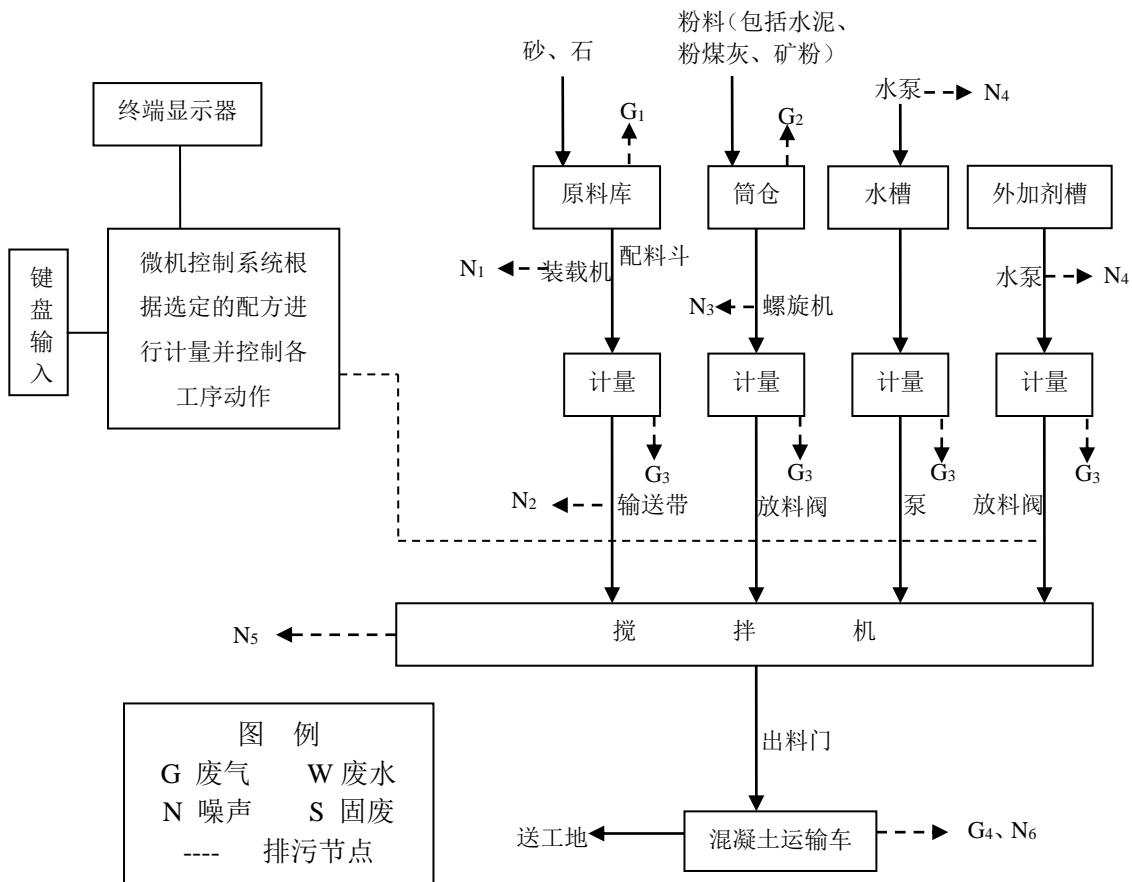


图 2 运营期混凝土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2、水泥板生产工序

水泥板生产工序主要包括原料配料、搅拌、成型、养护、成品。

(1) 原料配料

水泥、矿粉、粉煤灰等粉状物料由专用罐车运输进场，由封闭的管道输送至筒仓内，砂子堆放至原料库，砂子由铲车运至配料机中，再经密闭输送带运至搅拌机中；水泥由绞龙输送系统直接送至搅拌机中，生产车间密闭。

(2) 搅拌

在搅拌机中加水，混合后充分搅拌，同时进一步改善泥料的塑性。

(3) 成型

搅拌均匀的物料经带有龙门架送至打板机中，成型。

(4) 养护

成型水泥板坯在自然养护区覆盖塑料布后自然养护 5-10d，即为成品。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筒仓呼吸粉尘 (G₂) 以及搅拌 (G₃) 过程产生的颗粒物，其中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设置的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 (排气口距地面 15m)，搅拌楼全密闭，粉尘由顶部设除尘器收集后经排气筒排放 (排气口距地面 15m)；水泥板生产过程无废水产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等产生的噪声 (N₅~N₈)，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的降噪措施；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布袋除尘器除尘灰 (S₁)，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 (S₃) 集中收集后定期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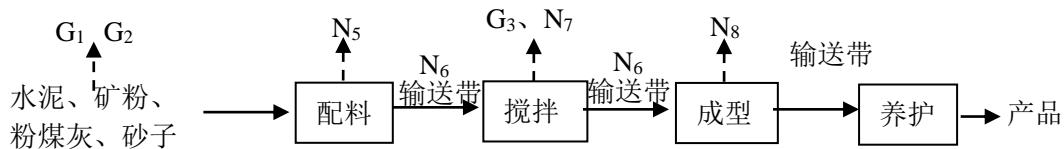


图 例: G 废气 W 废水 N 噪声 S 固废 ---- 排污节点

图 3 运营期水泥板生产工艺流程及排污节点图

项目主要排污节点见表 10。

表 10 项目各工段排污节点一览表

项目	序号	污染源	污染因子	排放特征	治理措施
废气	G1	原料库	粉尘	连续，无组织	原料库密闭，定期进行洒水抑尘
	G2	筒仓	粉尘	连续，有组织	仓顶除尘器处理后仓顶排放
	G3	搅拌	粉尘	间断，有组织	搅拌楼全密闭，粉尘由顶部设除尘器收集后经排气筒排放 (排气口距地面 15m)
	G4	运输车辆	粉尘	间断，无组织	道路硬化，洒水抑尘
废水	W1	职工生活	COD、SS	间断	厂区泼洒抑尘
	W2	车辆清洗	SS	间断	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
	W3	搅拌机清洗	SS	间断	
	W4	混凝土作业区清洗	SS	间断	
噪声	N1~N8	生产设备	噪声	间断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固废	S1	除尘器	除尘灰	间断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S2	沉淀池	沉淀物	间断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S3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间断	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主要污染工序：

废气：砂石原料库粉尘，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粉尘，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等；

废水：生活废水、搅拌机清洗水、混凝土运输搅拌车清洗水、混凝土作业区清洗水；

噪声：主要为螺旋给料机、泵、输送带、搅拌机、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

固废：主要为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淀物及生活垃圾。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染物	砂石原料库粉尘	颗粒物	0.05kg/h; 0.324t/a	0.05kg/h; 0.324t/a
	混凝土搅拌粉尘	颗粒物	1700mg/m ³ ; 7.4t/a	8.5mg/m ³ ; 0.037t/a
	水泥板搅拌粉尘	颗粒物	1500mg/m ³ ; 6.4t/a	7.5mg/m ³ ; 0.032t/a
	混凝土筒仓顶呼吸粉尘	水泥筒仓	颗粒物	1800mg/m ³ ; 2.6t/a
		矿粉及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1800mg/m ³ ; 2.7t/a
	水泥板筒仓顶呼吸粉尘	水泥筒仓	颗粒物	1800mg/m ³ ; 2.6t/a
		矿粉及粉煤灰筒仓	颗粒物	1800mg/m ³ ; 2.7t/a
	运输车辆扬尘	颗粒物	0.025t/a	0.025t/a
水污染物	生活废水(137.7m ³ /a)	SS COD	350mg/L; 0.048t/a 400mg/L; 0.055t/a	泼洒抑尘, 不外排
	搅拌机、车辆、混凝土作业区清洗废水(405m ³ /a)	SS	3000mg/L; 1.215t/a	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冲洗工序, 不外排
固体废物	除尘器	除尘灰	24.278t/a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沉淀池	沉淀物	1.0t/a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2.16t/a	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噪声	主要为螺旋给料机、泵、输送带、搅拌机、运输车辆等机械设备产生的噪声。			
其它	无			
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附另页): 无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已建成，无土建工程，不存在施工期环境污染问题，故不再分析施工期环境影响。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的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主要来源于砂石原料库粉尘，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筒仓呼吸粉尘及运输车辆产生的扬尘。

（1）污染源分析及其治理措施

①原料库粉尘

本项目建设密闭原料库，原料的堆存、装卸会产生粉尘，无组织粉尘排放速率为0.05kg/h，堆存过程年有效运行时间按 $270 \times 24h$ 计算，则无组织粉尘产生量为0.324t/a。项目原料储存在封闭原料库内，定期进行喷洒抑尘，可有效降低无组织粉尘对项目周围大气环境的影响。

②混凝土搅拌粉尘

本项目砂、石料由装载机在原料库内运至搅拌站配料机，通过计量称称量，经封闭皮带输送机输送进入搅拌罐中；水泥、粉煤灰、矿粉以压缩空气吹入各自筒仓，辅以螺旋机进入计量称；各物料称量完毕后，顺次配料到搅拌罐进行强制配料、搅拌。

混凝土搅拌楼全密闭，顶部分别设除尘器，产生的粉尘由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15m），废气量为 $2000m^3/h$ ，除尘效率可达99.5%，类比《濮阳县胡状镇平安商砼石料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可知，混凝土搅拌工序粉尘的初始浓度为 $1700mg/m^3$ ，则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8.5mg/m^3$ ，根据年有效运行时间 $270 \times 8h$ 计算，则排放速率为 $0.017kg/h$ ，排放量为0.037t/a，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中第II时段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的排放限值要求。

③水泥板搅拌粉尘

水泥板生产车间全密闭，顶部分别设除尘器，产生的粉尘由除尘器处理后经1根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15m），废气量为 $2000m^3/h$ ，除尘效率可达99.5%，类比《唐山市开平区鑫路水制品厂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可知，水泥板搅拌工序粉尘的初始浓度为 $1500mg/m^3$ ，则颗粒物的排放浓度为 $7.5mg/m^3$ ，根据年有效运行时间 $270 \times 8h$

计算，则排放速率为 0.015kg/h，排放量为 0.032t/a，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 1 中第 II 时段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的排放限值要求。

④筒仓呼吸粉尘

水泥、粉煤灰、矿粉等粉料通过运输车与相应粉料仓管道封闭直连，以压缩空气吹入形式进入相应筒仓。空压机向仓筒打料时仓顶呼吸口会产生粉尘，本项目共设 4 个水泥仓筒、2 个粉煤灰仓筒、2 个矿粉仓筒，类比保定市亚南水泥制品厂验收监测报告可知，筒仓呼吸粉尘初始浓度为 1800mg/m³，4 个水泥筒仓年有效运行时间以 720h 计算，2 个粉煤灰筒仓及 2 个矿粉筒仓年有效运行时间共计 760h，项目筒仓粉尘分别经相应的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除尘效率为 99.5%，风量为 2000m³/h，则粉尘产生速率为 3.6kg/h，则水泥仓、粉煤灰仓及矿粉仓粉尘产生量分别为 2.6t/a、2.7t/a，则采取以上措施后颗粒物排放速率分别为 0.018kg/h、0.017kg/h，排放浓度分别为 9.0mg/m³、8.5mg/m³，排放量分别为 0.013t/a、0.0135t/a，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 表 1 中第 II 时段中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的排放限值要求。

⑤运输车辆动力起尘

车辆行驶产生的扬尘，在道路完全干燥的情况下，可按下列经验公式计算：

$$Q=0.123(V/5)(W/6.8)^{0.85}(P/0.5)^{0.75}$$

式中：Q—汽车行驶时的扬尘，kg/km 辆；

V—汽车速度，km/h；

W—汽车载重量，t；

P—道路表面粉尘量，kg/m²。

本项目车辆在厂区內行驶距离按 50m 计，平均每天发空、重载各 10 辆；空车重约 10.0t，重车重约 30.0t，以速度 20km/h 行驶，其在不同路面清洁度情况下的扬尘量见表 11。

表 11 不同路面清洁度情况下的扬尘量 单位：kg/d

路况 车况	0.1 (kg/m ²)	0.2 (kg/m ²)	0.3 (kg/m ²)	0.4 (kg/m ²)	0.5 (kg/m ²)	0.6 (kg/m ²)
空车	0.511	0.859	1.164	1.444	1.707	1.957
载重车	1.300	2.184	2.961	3.674	4.343	4.980
合计	1.811	3.043	4.125	5.118	6.050	6.937

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厂区地面均硬化，由专人定期清扫，路面较洁净。根据情况，本环评对道路情况以 0.1kg/m² 计，项目运输车辆动力起尘量为 1.811kg/d，经定时

清扫、定时洒水等措施后，降尘 95%，车辆进出扬尘量为 0.091kg/d，即 0.025t/a。

(2) 主要污染源源强及环境空气影响预测分析

为进一步了解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对周边环境空气的影响，本次大气环境影响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规定，采用其推荐的估算模式 SCREEN3 对具有代表性的污染源进行预测计算。本项目污染源源强参数见表 12、表 13。

表 12 本项目污染源源强参数一览表（点源）

污染源名称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内径(m)	废气量(m ³ /h)	出口烟气温度(℃)	环境温度(℃)	排放因子	排放速率(kg/h)	城市/乡村
混凝土搅拌楼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7	乡村
水泥板搅拌楼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5	乡村
混凝土两个水泥筒仓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8	乡村
混凝土粉煤灰及矿粉筒仓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7	乡村
水泥板两个水泥筒仓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8	乡村
水泥板粉煤灰及矿粉筒仓	15	0.2	2000	13.3	12.3	颗粒物	0.017	乡村

表 13 主要废气污染源源强一览表(面源)

编号	污染源名称	面源尺寸长×宽 (m)	面源高度 (m)	排放因子	源强(kg/h)
1	砂石原料库粉尘	90×20	5	TSP	0.05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规定，本评价采用其推荐的估算模式 SCREEN3 对无组织排放污染源进行最大落地浓度预测计算以及无组织面源对四周厂界最大贡献浓度计算，预测计算结果见表 14。

表 14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及出现的距离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距离 (m)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评价标准 (mg/m ³)
点源	混凝土搅拌楼	PM ₁₀	146	0.003	0.59	0.45
	水泥板搅拌楼	PM ₁₀	146	0.003	0.48	0.45
	混凝土两个水泥筒仓	PM ₁₀	146	0.003	0.67	0.45
	混凝土粉煤灰及矿粉筒仓	PM ₁₀	146	0.003	0.59	0.45

续表 14 最大地面质量浓度、占标率及出现的距离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名称	评价因子	距离 (m)	浓度 (mg/m ³)	占标率 (%)	评价标准 (mg/m ³)
点源	水泥板两个水泥筒仓	PM ₁₀	146	0.003	0.67	0.45
	水泥板粉煤灰及矿粉筒仓	PM ₁₀	146	0.003	0.59	0.45
面源	砂石原料库	TSP	199	0.050	5.609	0.9

以上分析结果表明, 本项目实施后无组织污染物的贡献浓度较低, 且出现最大地面质量浓度的距离较近, 影响范围小。估算模式考虑了最不利的气象条件, 根据以上预测结果, 本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质量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表 15 无组织面源对四周厂界及敏感点最大贡献浓度一览表 单位: mg/m³

评价点 评价因子	污染源名称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TSP	砂石原料库	0.0188	0.050	0.0166	0.0166

由表 15 预测结果分析可知, 项目实施后,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面源对周围厂界贡献浓度为 0.0166~0.050mg/m³,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 0.5mg/m³ 的要求。

(3) 大气防护距离的确定

① 大气防护距离

本评价采用估算模式 SCREEN3 计算各无组织排放源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计算结果见表 16。

表 16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污染物	防护距离(m)
1	砂石原料库	TSP	无超标点, 不设大气防护距离

根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要求, 由于计算得到的污染源一次贡献浓度无超标点, 因此根据表 16 计算结果, 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要求。

② 卫生防护距离

采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的有关规定, 要确定无组织排放源的卫生防护距离, 因此本次评价对砂、石子库无组织排放粉尘卫生防护距离进行计算, 可由下式计算:

$$\frac{Q_c}{C_m} = \frac{1}{A} (B \bullet L^c + 0.25 r^2)^{0.50} \bullet L^D$$

式中: Q —污染物排放速率, kg/h;

C_m —大气中有害物一次浓度限值, mg/m³;

A 、 B 、 C 、 D —与污染源结构和当地风速相关的系数;

L —所需要的卫生防护距离, m;

r —污染源等效半径, m;

采用《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3840-91)中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控制与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的制定方法,计算本项目原料库及拌合站无组织排放的卫生防护距离,结果见表 17。

表 17 卫生防护距离参数一览表

污染源	污染物	Qc(kg/h)	Cm(mg/m ³)	S(m ²)	A	B	C	D	L(m)	卫生防护距离(m)
砂石原料库	TSP	0.05	0.9	1800	350	0.021	1.85	0.84	1.782	50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取值规定,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超过 100m,但小于或等于 1000m 时级差为 100m。因此确定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经现场踏勘,本项目防护距离内无村庄等敏感点,距项目最近敏感点为北侧 180m 处的西同房村。本次环评报告要求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住宅、学校、商业、办公等人员集中活动场所。

综上所述,项目实施后不会对周围环境敏感点大气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1)地表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生产废水主要为搅拌机清洗废水、运输搅拌车的清洗废水及混凝土作业区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对砂石进行回收再利用,上清液回用于冲洗,不外排。本项目生活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盥洗废水,产生量为 0.51m³/d,水质成分较简单,用于厂区泼洒抑尘,项目设置防渗旱厕,定期由附近农户清掏用于肥田,不外排。厂区周围无地表水体,不会对地表水环境产生影响。

(2)地下水环境影响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 中附录 A 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行业分类表,本项目属于“J 非金属矿采选及制品制造-60、砼结构构件制造、商品

“混凝土加工-全部”类项目，为报告表，属于IV类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项目，不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但是为了避免污染地下水，提出防渗措施。

①旱厕采取防渗处理，并采取内外防水处理，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7} cm/s。

②沉淀池采取防渗处理，使防渗层渗透系数小于 1×10^{-7} cm/s。

③厂区应全部进行硬化处理，实现厂区不露黄土。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措施后，本项目不会对区域水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3、声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营运期设备噪声主要来源于螺旋给料机、泵、输送带、搅拌机、运输车辆等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声级值在 70~90dB(A)，产噪设备情况见表 18。本项目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密闭等隔声降噪等措施控制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噪效果为 20dB(A)。

表 18 项目设备噪声一览表

声源名称	台(套)	噪声源强 dB(A)	降噪措施	降噪效果 dB(A)
搅拌机	2	75	--	--
皮带输送机	1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螺旋给料机	4	7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打板机	1	8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泵	3	90	基础减振、厂房隔声	20

本项目夜间不生产，按照噪声预测模式及选取参数，结合噪声源到各预测点距离，计算项目实施后对四周厂界昼间的噪声贡献值，见表 19。

表 19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dB(A)

评价点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最近敏感点
贡献值 dB (A)	45.1	47.3	42.5	45.4	35.6

由表 19 分析可知，本项目噪声源对厂界噪声贡献值为 42.5~47.3dB(A)，对最近敏感点北侧 180m 处的西同房村居民噪声贡献值为 35.6dB (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综合以上预测结果分析，项目的实施不会对厂界及周围敏感点声环境产生明显不利影响。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淀物及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

产生量为 25.273t/a, 沉淀池沉淀物共计 1.0t/a,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 生活垃圾产生量以 0.5kg/d 人计, 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16t/a, 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综上,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理, 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 气 污 染 物	砂石原料库无组织粉尘	颗粒物	石子、砂分别入库，密闭，定期洒水，保证砂石的含水率，卸料库内操作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运输车辆动力起尘无组织排放	颗粒物	厂区地面及道路硬化，设专人定时清扫、定时洒水						
	混凝土及水泥板搅拌粉尘	颗粒物	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搅拌楼全密闭，顶部设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排气筒排放	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 第II时段散装水泥中转站及水泥制品生产颗粒物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					
	矿粉、粉煤灰、水泥筒仓仓顶粉尘	颗粒物	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废水	SS COD	泼洒抑尘	不外排					
	搅拌机、车辆、混凝土作业区清洗废水	SS	沉淀池	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混凝土拌合工序，不外排					
固 体 废 物	除尘器	除尘灰	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	全部妥善处置或综合利用					
	沉淀池	沉淀物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送环卫部门指定地点处理						
噪声	主要产噪设备为螺旋给料机、泵、输送带、搅拌机、运输车辆等，声级值为 70~90dB(A)。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密闭等隔声降噪等措施，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其它	无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建设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项目；
- (2) 建设单位：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 (3) 建设性质：补办；
- (4) 建设地点：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
- (5) 生产规模：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
- (6) 占地面积：总占地面积 3200m²；
- (7) 项目投资：总投资 52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 万，占总投资的 1.92%；
- (8) 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劳动定员 16 人，一班工作制，每班 8h，年有效工作天数 270 天。

2、产业政策符合性结论

本项目不属于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 21 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修正)中限制类、淘汰类项目，为允许类项目；不在《河北省新增限制和淘汰类产业目录(2015 年版)》限制类与淘汰类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因此，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

3、厂址选择可行性结论

本项目位于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 180m 处，厂址周围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生活饮用水源地和其它特别需要保护的敏感目标；项目各工序污染源采取相应的污染控制措施后，均可实现达标排放，不会对区域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项目拌合站最近的村庄为厂区北侧 180m 处的西同房村，能够满足 50m 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

综合以上分析，项目选址符合规划要求，且项目的实施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条件分析，厂址选择可行。

4、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 大气

通过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减小卸料落差，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原料入库，砂、石原料库密闭，定期洒水保证砂石的含水率，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浓度满足《水

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2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搅拌过程产生的粉尘由除尘器收集后经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15m)，筒仓呼吸粉尘由仓顶除尘器收集后排放，均满足《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1第II时段标准要求。

因此，本项目外排废气不会对周围环境空气产生明显影响，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2) 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废水产生为运输搅拌车、搅拌机及混凝土作业区的清洗废水，清洗废水经过沉淀处理后，上清液回用于混凝土拌合；职工生活盥洗废水用于厂区泼洒地面抑尘，不外排，措施可行。

(3) 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螺旋给料机、泵、输送带、搅拌机、打板机、运输车辆等，声级值为70~90dB(A)。本项目主要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密闭等隔声降噪等措施控制噪声源对周边声环境的影响，降噪效果为20dB(A)。经预测，本项目实施后，厂界噪声能够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噪声污染防治措施可行。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主要固体废物为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沉淀池沉淀物及职工生活垃圾。除尘灰及沉淀池沉淀物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生活垃圾运至环卫部门指定地点，统一处理。

综上，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全部得到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明显影响。

5、总量控制

项目实施后，厂区生产废水主要为搅拌车冲洗废水、搅拌机清洗废水及混凝土作业区清洗废水，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循环利用于混凝土拌合；生活废水泼洒抑尘，不外排。项目生产用热采用电加热，冬季取暖用电，不设燃煤设施。

因此，建议以评价核算的污染物排放量作为项目的总量控制目标值，即：SO₂：0t/a、NO_x：0t/a、COD：0t/a、NH₃-N：0t/a。

6、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合以上分析，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3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万米水泥板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要求；各项环保措施可行，污染物可以达标排放，对

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全面加强监督管理，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和认真落实各项环保措施的条件下，本评价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建设可行。

二、建议

为了最大限度减轻本项目外排污染源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本评价提出如下建议：

- (1) 搞好日常环境管理工作，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的环保意识。
- (2) 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
- (3) 运输车辆进出厂区减速慢行，禁止鸣笛。

三、“三同时”验收

本项目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20。

表 20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	台(套)	环保投资(万元)	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废气	原料库无组织排放	密闭原料库内设置水喷淋装置，定期洒水抑尘	1	1	监控点与参照点 TSP (1h) 浓度值的差值 $\leq 0.5 \text{mg}/\text{m}^3$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2167-2015)表 2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运输车辆动力起尘无组织排放	厂区道路及地面均硬化，专人定时清扫、定时洒水	--	--			
	混凝土搅拌楼	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搅拌楼全密闭，搅拌粉尘经除尘器收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 15m)	1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leq 10 \text{mg}/\text{m}^3$		
	水泥板搅拌楼	加强物料运输和装卸管理；物料输送采用封闭式输送带，搅拌楼全密闭，搅拌粉尘经除尘器收集后由排气筒排放(排气口距地面 15m)	1	2			
	筒仓仓顶粉尘	仓顶设除尘器(其中混凝土 2 个水泥筒仓共用 1 套，粉煤灰筒仓及矿粉筒仓共用 1 套；水泥板混凝土 2 个水泥筒仓共用 1 套，粉煤灰筒仓及矿粉筒仓共用 1 套)	2	4			

续表 20 环保设施“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	治理对象	环保设施	台(套)	环保投资(万元)	治理效果	验收标准
废水	车辆、搅拌机混凝土作业区清洗废水	1个 1.5 m ³ 防渗沉淀池	1	1	经沉淀池处理后, 对砂石进行回收再利用, 上清液回用于冲洗	不外排
	职工生活废水	--	--	--	泼洒厂区地面抑尘	
噪声	设备噪声	采用基础减振、车间密闭措施降噪	--	--	昼间: ≤60dB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
固废	沉淀池沉淀物	回用于生产	--	--	综合利用或妥善处置	不外排
	除尘器收集的除尘灰		--	--		
	生活垃圾	外运环卫部门指定地点	--	--		
总投资(万元)				10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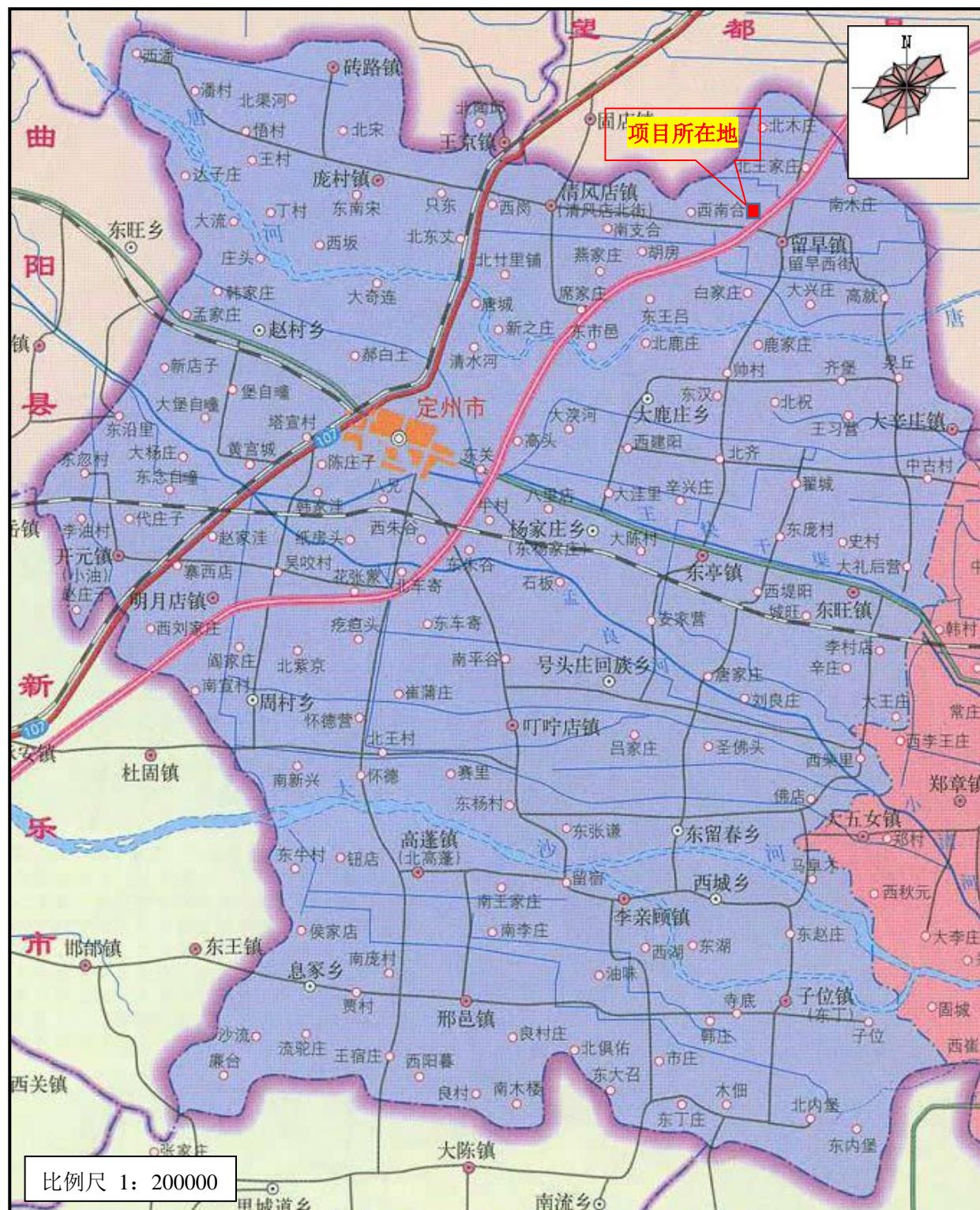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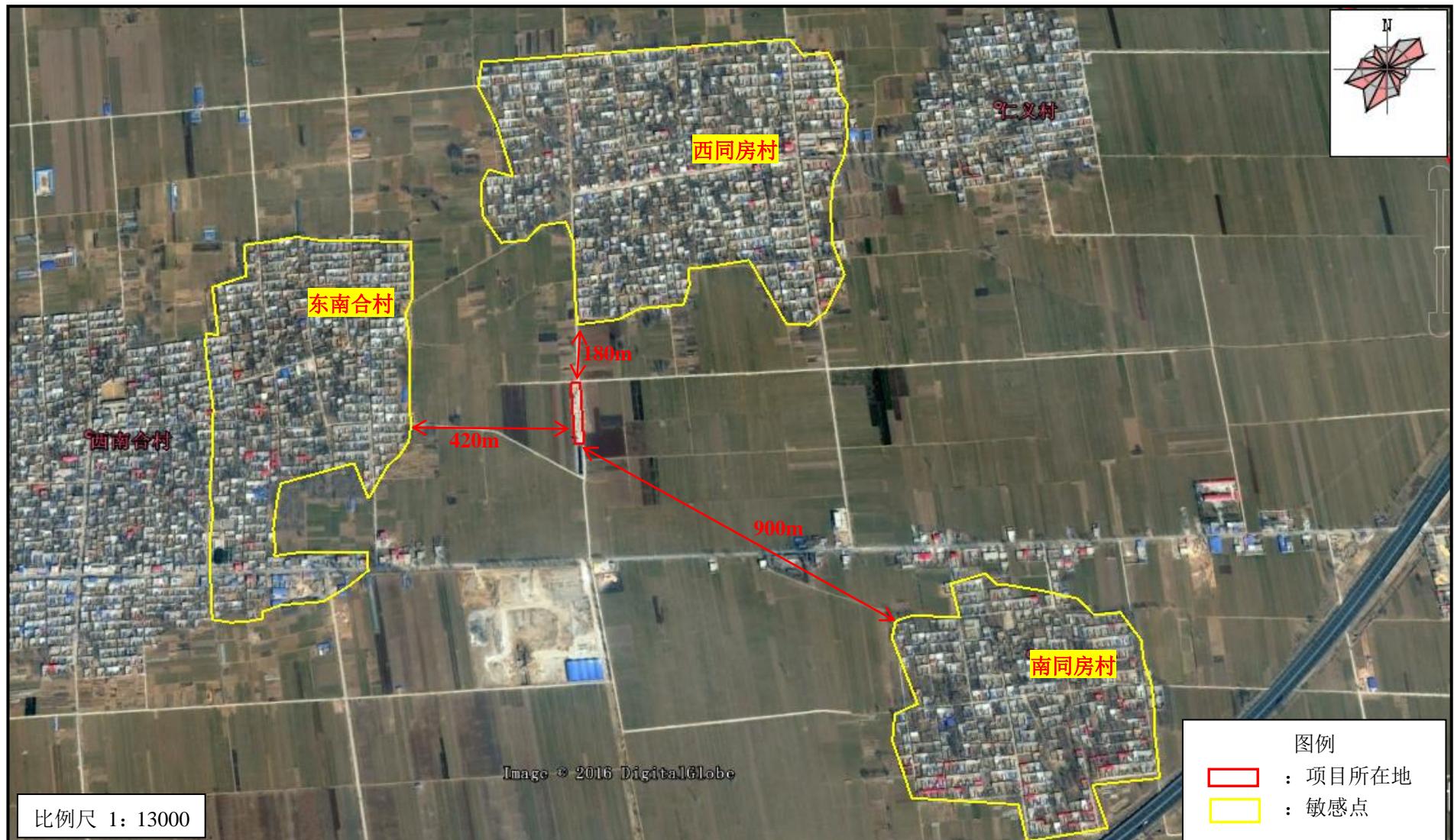
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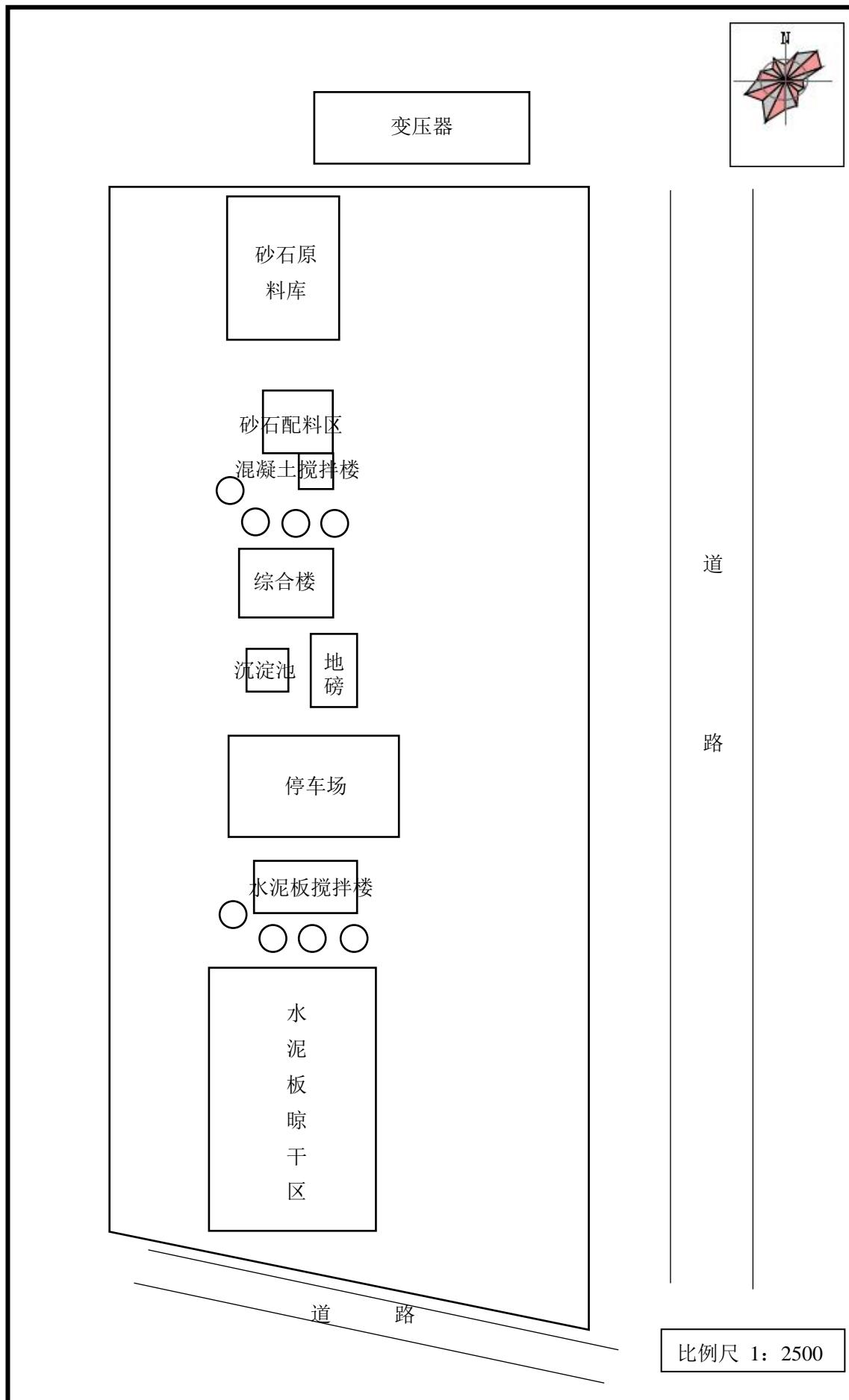
经办人:

年 月 日



附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3 项目平面布置图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82MA07XMXW5W

名 称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住 所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
法定代表人 袁圆
注册资本 陆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年11月16日
营业期限 2016年11月16日 至 2036年11月15日
经营范围 商品混凝土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www.hebeicredit.gov.cn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说 明

市环保局：

根据定州市留早镇人民政府申请，将其辖区内企业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暂时做为拟入统企业进行培育。该公司位于留早镇西同房村西南，投资 520 万元。在统计部门 2018 年底开始办理入统申报工作，与统计部门工作人员共同对企业进行实地考察，符合入统条件后，再予以正式申报。

特此情况说明。



证 明

定州市环保局：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孙兰花搅拌站）系我镇重点扶持企业，有营业执照、系我市拟入统企业，不在我镇双违范围之内。

特此证明。



委 托 书

河北星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兹委托贵公司开展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年产 3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 万米水泥板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望贵公司抓紧时间完成该工程的环境影响报告。有关工作要求、责任和费用等问题，在合同中另行约定。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2018 年 4 月 20 日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填表单位(盖章)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3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2万米水泥板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项目新建1条预拌混凝土生产线及1条水泥板生产线, 年产3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及2万米水泥板 计量单位: 万立方米/a、万米/a				
	项目代码 ¹	无										
	建设地点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南180m处				计划开工时间						
	项目建设周期					预计投产时间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 ²		302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申请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5年重新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变动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需开展 <input type="checkbox"/> 已开展并通过审查			规划环评文件名		无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无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无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 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15.130442	纬度	38.60426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		
	总投资(万元)	6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0		所占比例(%)	1.92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定州市强泰商品混凝土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袁圆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河北星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1257号	
	通讯地址	定州市留早镇西同房村		技术负责人	袁圆		通讯地址	石家庄市桥西区维明南大街266号		联系电话	0311-8716231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130682MA07XMXW5W		联系电话	15033700323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 ⁴ (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				
	废水	废水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checkbox"/> 直接排放: 受纳水体_____			
		COD										
		氨氮										
		总磷										
		总氮										
	废气	废气量							原料入库, 砂、石原料库密闭, 定期洒水保证砂石的含水率; 搅拌楼全密闭, 粉尘由顶部设的除尘器收集后排放; 筒仓呼吸粉尘由仓顶除尘器收集后排放			
		二氧化硫										
		氮氧化物										
颗粒物				0.122		0.122	0.122					
氟化物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hm ²)	生态保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